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T 2133.2—2024

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 第2部分：安全监控组件技术规范

Mobile police terminal for laptop microcomputer—
Part 2: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security monitoring and controlling plugin

2024-04-11 发布

2024-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缩略语	1
3.1 术语和定义	1
3.2 缩略语	2
4 运行环境与逻辑结构	2
5 基本要求	3
5.1 会话要求	3
5.2 认证要求	3
5.3 传输安全	3
5.4 存储安全	3
5.5 运行安全	3
5.6 完整性保护	3
6 功能要求	3
6.1 参数设置	3
6.2 策略管理	3
6.3 终端启动管理	4
6.4 账户登录管理	4
6.5 终端管控	5
6.6 安装、升级与维护	10
7 性能要求	10
8 接口要求	10
8.1 接口组成	10
8.2 基本要求	11
8.3 接口协议	11
参考文献	12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 GA/T 2133《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的第 2 部分。GA/T 2133 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第 1 部分：技术要求；

——第 2 部分：安全监控组件技术规范。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公安部科技信息化局提出。

本文件由公安部计算机与信息处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河北省公安厅、公安部科技信息化局、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郑州信大捷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辰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公安部第一研究所、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海邻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可信华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麒麟软件有限公司、统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赵江炜、袁艺芳、赵森梁、陈家明、韩秀德、欧阳甸、李真、张文风、高学志、刘毅、胡双双、田泽斌、樊志杰、张艳、赵戈、胡亚兰、苏智睿、刘文静、李向荣、王晓明、段古纳、刘丹、付勇、杨诏钧、付焕章、孙娟、闫博文。

引 言

为满足全国公安机关使用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可靠地接入移动警务服务平台的业务需求,支撑一线民警基于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开展移动执法办案、现场业务办理、远程异地办公等移动化业务,公安部科技信息化局统筹指导开展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标准的制定工作,对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及安全监控组件设计、选型进行规范,同时对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及安全监控组件检测内容进行规范,为全国公安机关使用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可靠地接入移动警务服务平台提供依据,进而提高公安机关应急指挥、快速反应、高效服务的能力。

考虑到标准包含了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的技术要求和安全技术要求,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的运行环境与逻辑结构、基本要求、功能要求、性能要求和接口要求,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和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检测要求等内容,篇幅过长,且不同内容分别面向不同的使用者,为了提高标准的使用理解效率,GA/T 2133 拟由三个部分构成。

- 第1部分:技术要求。目的是对警务活动中使用的便携式微型计算机型移动警务终端的通用技术要求、安全技术要求等进行明确,旨在为便携式微型计算机型移动警务终端的生产厂商提供设计参考,以及为公安机关用户选购便携式微型计算机型移动警务终端提供依据。
- 第2部分:安全监控组件技术规范。目的是对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装的安全监控组件的运行环境、基本要求,以及功能、性能和接口等要求进行明确,落实 GA/T 2133.1 提出的应由安全监控组件实现的安全功能,为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的设计、开发提供参考。
- 第3部分:检测方法。目的是规定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和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的检测方法,确保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和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能够达到一定的统一性和标准化水平。

本文件承接 GA/T 2133.1,结合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的使用需求,对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的运行环境与逻辑结构、基本要求、功能要求、性能要求、接口要求等内容做了规范,解决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建设过程中如何设计与开发的问题。

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

第2部分：安全监控组件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的运行环境与逻辑结构、基本要求、功能要求、性能要求和接口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安全监控组件和监控接口的设计与开发。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A/T 1561—2019 移动警务系统 总体技术要求

GA/T 1768—2021 移动警务 身份认证技术要求

GA/T 2133.1—2024 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移动警务终端 第1部分：技术要求

3 术语和定义、缩略语

3.1 术语和定义

GA/T 1561—2019、GA/T 2133.1—2024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1

便携式微型计算机 laptop microcomputer

以便携性为特点，内置了输入输出设备（如显示器、键盘等），配备电池模块的微型计算机。

[来源：GB/T 9813.2—2016, 3.1]

3.1.2

移动警务服务平台 mobile police service platform

为移动警务应用提供运行服务的支撑环境。

[来源：GA/T 1561—2019, 3.1.2]

3.1.3

移动警务终端 mobile police terminal

在移动警务系统中处理警务信息的无线终端设备。

[来源：GA/T 1561—2019, 3.1.3]

3.1.4

安全监控组件 security monitoring and controlling plugin

运行于移动警务终端，具有参数设置、终端启动管理、账户登录管理、策略管控、终端管控和自身安装、升级与维护等功能，用于移动警务终端使用过程的安全监控的软件。

[来源：GA/T 1466.2—2018, 3.1.1, 有修改]

注：本文件中安全监控组件指运行于便携式微型计算机中的安全监控组件。